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五届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市四川中路 110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董事会五届一百零八次会议。应参加本次会议的董事 8 人，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8 人。公司监事许建国、郭浩环、袁胜洲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吴磊董事长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对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人民币 236,534 万元，转回金额人民币 130,010 万元；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损失金额人民币 276,064 万元，转回金额人民币 56,163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三、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母公司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 903,068 千元，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942,542 千元，应付普通股股利为人民币 0 千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474 千元。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同意按中国境内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要求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中的公司治理报告。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专项报告和公司 2024 年度涉及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报告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八、关于 2024 年度审核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九、关于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同意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服务内容为：

- 1、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告业务咨询；
- 2、公司及重要子公司法定审计；
- 3、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并出具年度审计报告；
- 4、新制订及修订的会计准则培训；
- 5、海外业务税务风险评估咨询；
- 6、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重大事项会计处理咨询。

在 2025 年度审计服务范围、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会计处理复杂程度以及审计服务需投入的审计人员数量和工作量等因素与

2024 年度相比没有重大变化的情况下，2025 年度审计费用将不高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总裁及财务负责人根据业务工作量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包括财务审计费用和内控审计费用）以及签订 2025 年度审计服务业务约定书。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对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十一、关于对 2024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评估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徐建新、刘运宏和杜朝辉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徐建新、刘运宏和杜朝辉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独立非执行董事之独立性自查确认报告》，上述人员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认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及批准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额度的预案

1、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董事共 6 名，离任董事共 2 名。原预算额度为人民币 700 万元，实际支出人民币 510.14 万元，未超出预算。同意支付薪酬具体如下：

（1）董事长吴磊薪酬人民币 72.36 万元。

关联董事吴磊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董事、总裁朱兆开薪酬人民币 143.875 万元。

关联董事朱兆开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董事、副总裁董鑑华薪酬人民币 137.362 万元。

关联董事董鑑华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独立董事徐建新薪酬人民币 25.00 万元。

关联董事徐建新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独立董事刘运宏薪酬人民币 25.00 万元。

关联董事刘运宏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独立董事杜朝辉薪酬人民币 10.42 万元。

关联董事杜朝辉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原董事、总裁刘平薪酬人民币 77.373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原独立董事习俊通薪酬人民币 18.75 万元。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同意 2025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薪酬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 万元。以上额度根据现有董事人员编制预算制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确认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批准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额度的议案

2024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共 6 名，离任高级管理人员 4 名。原预算额度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实际支出人民币 941.885 万元，未超出预算。同意支付薪酬具体如下：

副总裁金孝龙人民币 138.059 万元；副总裁阳虹人民币 137.995 万元；副总裁肖卫华人民币 37.840 万元；副总裁贾廷纲人民币 37.840 万元；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傅敏人民币 114.006 万元；总审计师、首席合规官张艳人民币 80.000 万元；原副总裁陈干锦人民币 61.685 万元；原副总裁、总经济师顾治强人民币 121.660 万元；原首席财务官、董事会秘书周志炎人民币 79.800 万元；原首席法务官童丽萍人民币 133.000 万元。

同意 2025 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以上额度根据现有高级管理人员编制预算制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薪酬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五、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风险管理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七、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八、关于公司 2025 年担保预算的议案

1、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输配电（香港）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3,0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上海电气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为高台上电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2,332.48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上海欧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1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

套（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37,0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惠州市赢合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惠州市赢合智能技术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上海电气研砮（木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为上海电气研砮（木垒）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徐州子公司（暂定名）提供人民币 10,500 万元的担保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审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上述第 2-6 项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有价证券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投资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 R3 及以下风险的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投资金额为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收益金额，在该额度内可循环使用），投资期限自 2025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止。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砥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吴磊先生、朱兆开先生、董鑑华先生回避表决，其余董事均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关于制定《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关于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告和通函披露前的核定，以及确定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与地点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